

致：香港中區  
花園道3號  
花旗銀行大廈3樓  
立法會秘書處  
小組委員會秘書  
(經辦人：曾盧鳳儀女士)  
[傳真號碼：2509 9055]

立法會 CB(2)1614/09-10(10)號文件  
(只備中文本)  
LC Paper No. CB(2)1614/09-10(10)  
(Chinese version only)

## **2012年行政長官及立法會產生辦法意見書**

本會支持政府諮詢文件提出的 2012 年兩個產生辦法，要求政制必須向前發展，不要再原地踏步。

對於建議方案，行政長官產生辦法方面：

- (一) 選舉委員會人數由 800 人增加至 1200 人。
- (二) 選舉委員會四大界別以相同比例增加委員名額，即每個界別增加 100 個議席。
- (三) 行政長官候選人提名人數維持在選舉委員會人數的八分之一。

對於立法會產生辦法方面：

- (一) 議席數目由 60 席增加至 70 席，分區直選和功能界別各佔 35 席；
- (二) 新增的 5 個功能界別議席，以及原有的 1 個區議會議席，全數由民選區議員互選產生，即委任區議員不參與互選。
- (三) 互選方式採取「比例代表制」。

本會完全支持接受以上方案。本會支持香港最終達成普選，但必須按照人大常委會在 07 年的決定，特首和立法會的選舉辦法，按照香港的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的原則來落實，最後達致特首和全體議員都由普選產生出來的目標。

中聯辦李剛副主任最近特別強調，中央對發展香港民主的誠意和決心。政制發展向前走須要溝通、理解和妥協，表示中央願意與泛民溝通；政府建議方案符合《基本法》和人大決定，擴大民主成分，顯示中央清晰表態接受特區政府的方案。在政制問題上，不能獨贏，只能共贏，如果追求獨贏，結果只會共輸。最終受損的，是廣大香港市民，特別是香港的政制發展。

香港在 05 年已失去了一次推動政制向前走的機會，香港不應再失去今次機會，立法會議員在關鍵時刻要為政制發展做出歷史性貢獻，能變成共識，求同存異，令香港政制向前邁進一步。各立法會議員應拿出勇氣，在政改問題上看得更遠一些，使香港政制向普選目標推進，做出負責任的選擇。

在未來七年的準備期內，就「循序漸進」和「實際情況」兩個原則提出更多、更深入的意見，深化討論協助修改選舉辦法，共同朝着普選的最終方向邁進。

中國高等院校香港校友會聯合會  
謝炯全 2010 年 5 月 12 日